**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文件**

浙商大会计学院〔2021〕

会计学院关于违反学校疫情防控管理规定

情况的通报批评

各班级：

根据省教育厅下发的《校园安全工作提示》（第14号）和学校《关于做好2021年国庆假期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的文件精神，学院对全体同学进行了离校、返校网上报备等情况核查。现发现，以下同学存在离校不报备、出省不报备、返校不申请、核酸不按规检测等违纪情况，存在严重安全隐患。根据检查结果，现将违纪同学名单通报如下：

19会计专硕1班 刘雨鑫

20会计专硕1班 郝江怀、施豪

如同一学生累计两次同类违纪情况的，将上报学校相关职能部门予以处理。望全体同学引以为戒，认真遵守学校疫情防控管理规定，共同营造安全、稳定、和谐的校园环境。

**主题词：**学生 批评

抄送:各班级

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 2021年10月8日印发